

2016全國技專院校-世界景點介紹英語簡報競賽比賽簡章

1. 比賽名稱：2016全國技專院校-世界景點介紹英語簡報競賽
2. 主辦單位：正修科技大學校務研究與管理處、教務處語言學習中心
協辦單位：正修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
3. 報名資格
 - 3.1 報名對象：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全國技專院校在學學生，未曾居住英語系國家六個月以上，或就讀各地區之英語學校未滿三年以上者。
 - 3.2 報名人數：1~3 人一組(包含控制簡報播放人員)。
4. 比賽時程
 - 4.1 初賽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2016年10月28日(星期五)止。
 - 4.2 初賽結果公布：2016年11月10日(星期四)17:00前，公布於本校語言學習中心網站 (<http://llc.csu.edu.tw>)與應用外語系網站 (<http://aflweb.csu.edu.tw>)。
 - 4.3 決賽日期：2016年11月17日(星期四)。
5. 報名方式
即日起至2016年10月28日(星期五)止，請將完整的報名表及參賽影音檔(2分半至3分鐘)寄至833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840號【正修科技大學 語言學習中心】收。(以郵戳為憑)
6. 初賽
 - 6.1 評選方式
 - 6.1.1 依初賽題目(請選擇初賽主題1或初賽主題2)收集資料並製作簡報檔。
 - 初賽主題1：介紹2~3個某國家必去的景點。
(參考簡報英文名稱：Must-See Attractions in +國名)
 - 初賽主題2：介紹3個覺得此生必去的世界景點。
(參考簡報英文名稱：The Top 3 Destinations on My Travel Bucket List)
 - 6.1.2 請將簡報過程錄影並製成影片格式(請參閱6.2)。
 - 6.1.3 請將影片及簡報檔燒錄於光碟片，寄至【正修科技大學 語言學習中心】。
 - 6.1.4 將依成績排序取前20組參加決賽。
 - 6.2 簡報檔與影片格式
 - 6.2.1 簡報檔案：請使用Power Point檔(請使用Office 2003/2007 可開啟之版本)。
 - 6.2.2 影片長度：2分半至3分鐘為限(影片本身不需片頭、片尾或參賽人員介紹)。
 - 6.2.3 影片拍攝：用固定位置及焦距拍攝全景(不需特寫等拍攝技巧，以可見介紹人活動與簡報為原則)。
 - 6.2.4 影片後製：不需特效處理等編輯技巧。

6.2.5 影片格式：影片副檔名可為MPG或AVI格式，承辦單位恕不負責協助參賽影片轉檔。如簡報格式或影片格式不符導致無法讀取，於報名截止前收到之隊伍將通知重寄；在報名截止後逾期送、補件之隊伍將視為不符資格，以自動棄權論。

6.2.6 影片內容：請針對其所選擇的題目，以簡報方式呈現即可。

6.2.7 其 他：影片光碟之包裝與評分無關。

7. 決賽

7.1 報到日期：2016年11月17日(星期四) 08:30~09:30。

7.2 決賽地點：正修科技大學行政大樓12樓 國際會議廳。

7.3 決賽時間：2016年11月17日10:00。

7.4 報到抽籤：參賽者於比賽當日完成報到手續後，隨即於現場抽籤決定比賽順序，逾時則由工作人員代抽。

7.5 簡報時間：8~10分鐘。

7.6 簡報題目：以初賽所選擇的題目，完整呈現。

8. 評分方式

8.1 簡報部分(原創性)：40%

8.1.1 架構與內容：20%

8.1.2 製作與效果：20%

8.2 英文部分：60%

8.2.1 語文表達40%(聲音清晰度、語調、發音準確度、口語表達、呈現技巧)

8.2.2 儀態20%

8.3 不足8分鐘(不含8分鐘)者總平均扣5分，超過10分鐘(不含10分鐘)者總平均扣5分。

8.4 如遇有同分情形時，將以英文部分的得分高低順序決定名次。

9. 獎勵辦法

- 第一名：頒發獎狀乙紙、獎金10,000元整。
- 第二名：頒發獎狀乙紙、獎金8,000元整。
- 第三名：頒發獎狀乙紙、獎金6,000元整。
- 佳作兩名：頒發獎狀乙紙、獎金3,000元整。

※得獎名單於比賽結束成績評定後隨即公布，賽後並公布於本校[語言學習中心網站](#)，以供查詢。

10. 聯絡方式

- 聯絡人：黃郁琄 小姐
- 聯絡電話：(07)7310606 ext. 2710
- 電子信箱：llc@gcloud.csu.edu.tw